证券代码:603950 证券简称:长源东谷 公告编号:2023-015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的情况

(一)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1号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

(四)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

(五)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玲玲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议案1: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出具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公允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的《长源东谷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3950 证券简称:长源东谷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03,368,369.32	1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641,105.43	2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480,119.40	26.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06,925.30	-7.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19.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19.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7%	增加0.50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469,037,818.97	3,839,853,765.60	16.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318,485,297.17	2,253,756,167.78	2.8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571,943.6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960,014.0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4,601.3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54,977.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92.77	
合计	12,160,986.03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5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佐元	境外自然人	94,274,428	40.72	91,451,745	无	
徐能琛	境外自然人	25,969,680	11.22	25,969,680	无	
李险峰	境内自然人	12,984,840	5.61	12,984,840	无	
李从容	境外自然人	12,984,840	5.61	12,984,840	无	
寿宁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寿宁凌波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77,200	2.88		无	
王建成	境内自然人	3,200,000	1.38		无	
李克武	境内自然人	2,893,860	1.25		冻结	2,893,860
薛培源	境内自然人	2,799,000	1.21		无	
汤晶媚	境内自然人	2,321,200	1.00		无	
廖文峰	境内自然人	1,678,200	0.72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寿宁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寿宁凌波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677,200	人民币普通股	6,677,200
王建成	3,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00,000
李克武	2,893,860	人民币普通股	2,893,860
李佐元	2,822,683	人民币普通股	2,822,683
薛培源	2,799,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99,000
汤晶媚	2,321,200	人民币普通股	2,321,200
廖文峰	1,678,200	人民币普通股	1,678,200
刘亮	1,423,301	人民币普通股	1,423,301
陈新生	1,242,499	人民币普通股	1,242,499
迟媛	1,129,415	人民币普通股	1,129,41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李佐元与徐能琛为配偶关系,股东李佐元与李从容为父女关系,股东李佐元与李险峰为父子关系;股东李佐元、徐能琛、李从容及李险峰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王建成持有公司股份3,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8%,其中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3,200,000股;股东廖文峰持有公司股份1,678,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2%,其中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1,678,200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80,787,690.60	591,117,125.4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376,762.40	27,413,842.9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75,883,131.19	343,634,000.71
应收款项融资	331,618,618.83	345,125,536.80
预付款项	28,197,695.02	29,127,295.0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1,104,123.75	64,660,059.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3,057,969.13	340,323,260.3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249,321.04	50,613,546.04
流动资产合计	2,396,275,311.96	1,792,014,666.3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949,500.28	34,445,784.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99,381,526.19	1,440,206,121.02
在建工程	300,761,181.30	249,307,186.7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27,091.74	3,319,969.58
无形资产	137,755,383.62	138,457,213.1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123,901.03	7,174,008.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923,527.23	82,688,772.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7,940,395.62	92,240,043.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72,762,507.01	2,047,839,099.22
资产总计	4,469,037,818.97	3,839,853,765.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7,386,662.99	155,872,634.60
应付账款	447,387,949.12	358,353,911.4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064,773.10	6,055,025.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9,530,091.22	34,593,493.59
应交税费	22,217,930.89	24,207,441.13
其他应付款	66,281,047.33	41,526,921.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1,613,641.44	451,594,630.14
其他流动负债	918,420.50	1,034,194.93
流动负债合计	1,202,400,516.59	1,073,238,252.2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10,000,000.00	8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04,384.21	1,814,994.2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5,940,672.75	37,174,815.89
递延收益	371,870,779.07	367,375,599.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19,215,836.03	486,365,409.54
负债合计	2,121,616,352.62	1,559,603,661.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1,522,000.00	231,522,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69,766,321.91	1,069,766,321.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26,584.53	1,638,560.5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5,357,358.06	115,357,358.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01,113,032.67	835,471,927.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18,485,297.17	2,253,756,167.78
少数股东权益	28,936,169.17	26,493,935.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47,421,466.34	2,280,250,103.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469,037,818.96	3,839,853,765.60

公司负责人:李佐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明辉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403,368,369.32	343,590,475.73
其中:营业收入	403,368,369.32	343,590,475.7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6,803,235.77	290,143,331.17
其中:营业成本	314,789,341.09	255,622,143.5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032,629.28	2,173,396.92
销售费用	1,266,847.08	2,021,043.57
管理费用	19,093,563.92	16,348,312.66
研发费用	12,342,448.32	14,399,269.29
财务费用	-4,721,593.92	-420,834.85
其中:利息费用	-859,681.69	2,803,990.78
利息收入	3,992,402.60	3,342,217.10
加:其他收益	8,876,943.69	6,330,840.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2,505.48	9,690,274.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3,716.22	1,030,291.8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06,235.71	-894,506.0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19,017.19	-1,617,055.7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23,586.85	-3,273,351.9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096.8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648,411.51	63,725,442.36
加:营业外收入	5,340.55	383,138.06
减:营业外支出	119,941.92	168,384.9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533,810.14	63,940,195.45
减:所得税费用	6,492,119.68	9,490,669.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041,690.46	54,449,526.1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041,690.46	54,449,526.1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641,105.43	54,142,532.0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00,585.03	306,994.0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9,253.65	782,944.8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6,584.53	781,933.19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26,584.53	781,933.1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726,584.53	781,933.1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69.12	1,011.63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770,944.11	55,232,470.9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6,367,689.96	54,924,465.2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3,254.15	308,005.7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李佐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明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4,993,741.22	232,528,672.3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002,716.44	164,426.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13,445.76	110,267,556.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3,009,903.42	342,960,655.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900,759.40	93,544,136.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719,230.00	37,124,870.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646,717.30	34,177,219.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36,271.42	60,436,414.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802,978.12	225,282,641.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06,925.30	117,678,013.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39,999,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	40,070,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089,232.66	22,454,487.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2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089,232.66	42,454,487.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89,232.66	-2,383,987.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2,0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78,689.43	3,479,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8,689.43	5,479,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971,310.57	-5,479,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71	-1.7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2,089,032.92	109,815,024.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9,538,729	535,834,881.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1,627,762.31	645,649,905.77

公司负责人:李佐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明辉

(三)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88528 证券简称:秦川物联 公告编号:2023-024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收到公司股东共青城华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青城华灼")《关于完成证券非交易过户的告知函》,因共青城华灼解散清算,其持有的公司股份3,92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375%)已通过非交易过户的方式登记至共青城华灼的合伙人名下,相关手续已经办理完毕,共青城华灼已于近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共青城华灼证券非交易过户明细

序号	过出方	过入方	过户数量(股)	占公司股份总股本比例(%)	股份性质
1	共青城华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刘荣飞	60,000	0.0357%	无限售流通股
2		向海堂	1,020,000	0.6071%	
3		李勇	175,000	0.1042%	
4		王军	95,000	0.0565%	
5		孟安华	450,000	0.2679%	
6		雷学强	145,000	0.0863%	
7		刘辉	40,000	0.0238%	
8		权亚强	240,000	0.1429%	
9		刘佳玲	290,000	0.1726%	
10		谢辉	30,000	0.0179%	
11		周孝涌	20,000	0.0119%	
12		冯科本	20,000	0.0119%	
13		杨利均	20,000	0.0119%	
14		杨树伟	200,000	0.1190%	
15		蒋远勇	10,000	0.0060%	
16		赵云	50,000	0.0298%	
17		杨李	10,000	0.0060%	
18		刘芳	10,000	0.0060%	
19		王建	10,000	0.0060%	
20		朱世前	10,000	0.0060%	
21		赵慧	10,000	0.0060%	
22		葛安民	15,000	0.0089%	
23		张家明	145,000	0.0863%	
24		吕亚娟	45,000	0.0268%	
25		李文	10,000	0.0060%	
26		叶忠健	135,000	0.0804%	
27		赵勇跃	10,000	0.0060%	
28		严月秀	25,000	0.0149%	
29		杨绍雄	10,000	0.0060%	
30		董小勤	18,000	0.0107%	
31		董文丽	18,000	0.0107%	
32		曾秀华	18,000	0.0107%	
33		李泳	20,000	0.0119%	
34		张红琼	10,000	0.0060%	
35		陈容贞	10,000	0.0060%	
36		黄雪梅	10,000	0.0060%	
37		陈兴富	18,000	0.0107%	
38		彭冬	20,000	0.0119%	
39		刘华	10,000	0.0060%	
40		彭晓强	185,000	0.1101%	
41		吴岳飞	240,000	0.1429%	
42		魏晓丽	10,000	0.0060%	
43		罗媛	10,000	0.0060%	
44		倪吉发	20,000	0.0119%	
合计			3,927,000	2.3375%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后,不会触及对上市公司的要约收购。共青城华灼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共青城华灼的证券非交易过户的事宜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并未发生变化,亦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2、截止公告披露日,共青城华灼已严格遵守在《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的承诺。

3、证券过入方中,公司监事王军女士、监事刘荣飞女士、核心技术人员吴岳飞先生以及公司监事、核心技术人员权亚强先生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李勇先生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中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股份买卖的相关规定。

证券过入方公司前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向海堂先生和前任董事孟安华女士也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股份买卖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377 证券简称:国创高新 公告编号:2023-10号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定于2023年5月9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9日(星期二)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5月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4月28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第六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东湖开发区武大园三路八号国创集团办公楼二楼四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房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1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房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9号)。

3、上述议案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23年5月4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东湖开发区武大园三路八号国创集团办公楼五楼董事会工作部。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3)路远或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3年5月4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琴、吴荻 联系电话:027-87617400

传真:027-87617400 邮编:430223

5、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377",投票简称为"国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5月9日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5月9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致: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房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1、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投票前请阅读投票规则。

2、授权委托书以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公章。

证券代码:002377 证券简称:国创高新 公告编号:2023-7号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4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昕先生主持。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3年4月12日通过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0人(其中独立董事4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0人。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接受控股股东无偿财务资助的议案》。

关联董事王昕、高庆寿、郝立群、钱静回避了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1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接受控股股东无偿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8号)。

2、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房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王昕、高庆寿、郝立群、钱静回避了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1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房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9号)。

3、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1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10号)。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九日

股票代码:002377 股票简称:国创高新 公告编号:2023-8号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受控股股东无偿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支持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业务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国创高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创集团")于2023年度向公司无偿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额度的财务资助,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前述财务资助的期限及额度内循环使用。本次财务资助无需公司支付利息、提供任何抵押和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国创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关联方。国创集团向公司提供无偿财务资助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2023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控股股东无偿财务资助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王昕、高庆寿、郝立群、钱静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同意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接受关联人无偿提供财务资助,免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相关监管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国创高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新沟农场新华集		
法定代表人	高庆寿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		
成立日期	1996年12月2日		
经营范围	公路建设与经营管理,公路路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公路工程的施工;地产项目的开发销售;机电产品的研究、开发、销售。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技术贸易;本企业所需原料进出口业务;本企业对外控股、参股的企业股权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信息咨询。		
股东及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高庆寿	21000万元	70%
	高 涛	6000万元	20%
	郝立群	3000万元	10%
	合计	30000万元	100%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国创集团持有公司27.71%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

3、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22年9月30日,国创集团总资产748,193.86万元,总负债497,275.02万元,营业收入197,330.41万元,净利润-37,669.28万元(未经审计)。

4、经查询,国创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国创集团于2023年度向公司无偿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额度的财务资助,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前述财务资助的期限及额度内循环使用。本次财务资助无需公司支付利息、提供任何抵押和担保,亦无其他协议安排。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借款金额:国创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不超过人民币贰亿元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借款额度内循环使用。

借款用途:补充流动资金。

借款期限:借款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借款利率:在协议规定的借款期限内,年利率为0%。

借款本金偿还:借款方应在借款期限内偿还全部借款。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国创集团对公司提供无偿财务资助,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促进公司业务发展。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本次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六、12个月内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12个月内公司与国创集团及其下属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2482.70万元(不含国创集团提供的无偿财务资助)。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控股股东为公司无偿提供财务资助体现了其对公司业务发展的支持,财务资助款项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对流动资金的需求,符合公司经营需要;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我们同意公司将《关于接受控股股东无偿财务资助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经审核,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无偿财务资助,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对流动资金的需求,符合公司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和稳定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无偿财务资助事项。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377 证券简称:国创高新 公告编号:2023-9号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房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创高新"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房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湖北国创光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谷地产")、国创(湖北)科技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创科技")、光谷地产股东国创高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创集团")、湖北国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创地产")、武汉国苑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苑置业")签订《房产置换协议》,公司以"国创·光谷上城"35,000平方米房产与国创科技持有的"国创未来研产中心"项目36,555.61平方米房产进行置换。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3年3月公司与国苑置业、国创地产签订《投资协议》,约定三方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即光谷地产)进行合作建房。公司投资总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光谷地产项目完工后,各方保证公司能够分配到不少于35,000平方米房产。公司不参与光谷地产的经营管理、收益及利润的分配,也不承担项目开发和光谷地产的风险和亏损,只分配房产,不考虑房产的价格或者价值。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2月28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项目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3-006号)。

根据各方签订的《投资协议》,约定全部工程于2016年6月30日前完工。因地方政府引进世界500强企业入驻,区域建设规划多次进行调整,导致光谷地产项目三期建设工程相应建设设计多次变更,加之特殊因素影响,造成建设进展严重滞后,光谷地产未能按期交房。2021年3月8日公司与光谷地产及其股东国创集团、国创地产、国苑置业就上述合作建房事项签订《补充协议》,光谷地产及其股东保证分配给公司的房产位于光谷地产"国创·光谷上城"项目三期S1楼,应分配给公司的房产由公司在S1楼5至34层中选定。光谷地产承诺将最迟于2022年12月31日前向公司交付房产。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3月8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订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1-16号)。

公司拟于该房产建设的"道路材料研发中心",涉及少量危险化学品的使用和存放及少量沥青废气排放,且由于建设设计多次变更,导致该房产更靠近居民商业区。考虑目前日益趋严的环保政策,事实上公司已难以在该处建设研发中心。在前期该房产建设过程中,相关协议方并未将有关情况予以详细告知。公司了解详细情况后,多次与协议各方进行沟通协商,寻求妥善解决办法。

经协议各方多次协商,国创科技拟以"国创未来研产中心"项目的房产置换光谷地产拟向公司交付的前述房产,公司同意接受国创科技以"国创未来研产中心"项目的房产作为置换。

2023年4月1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房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董事高庆寿先生、王昕先生、郝立群女士、钱静女士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国创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光谷地产、国创科技、国创地产和国苑置业为国创集团控制的企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为20000万元,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湖北国创光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华光大道18号高科大厦17层

法定代表人:高庆寿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5,919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66107978G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屋出租;室内装修、管道和设备安装(不含压力管道和特种设备);物业管理、建筑物拆除服务(不含爆破工程服务)、道路与土石方工程施工、商品房销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光谷地产总资产93,555.90万元,净资产39,975.11万元;2022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15,692.04万元,净利润-722.31万元(未经审计)。

光谷地产为公司控股股东国创集团间接控股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光谷地产是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国创(湖北)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999号海外人才大楼A座18楼331

法定代表人:高庆寿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6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49B6236G

经营范围: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国创科技总资产1.8亿元,净资产1.8亿元,收入0元,净利润0元(未经审计)。

国创科技为公司控股股东国创集团间接控股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国创科技是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公司名称:国创高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西湖区新沟农场新华集

法定代表人:高庆寿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0154096385

经营范围:公路建设与经营管理,公路路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公路工程的施工;地产项目的开发销售;机电产品的研究、开发、销售。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技术贸易;本企业所需原料进出口业务;本企业对外控股、参股的企业股权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信息咨询。

截至截至2022年9月30日,国创集团总资产748,193.86万元,总负债497,275.02万元,营业收入197,330.41万元,净利润-37,669.28万元(未经审计)。

国创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27.71%,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公司名称:湖北国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华光大道18号高科大厦17层

法定代表人:高庆寿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665476409L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物业管理。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国创地产总资产27,487.07万元,净资产19,939.71万元;2022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2.78万元(未经审计)。

国创地产为公司控股股东国创集团控股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国创地产是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5、公司名称:武汉国苑置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华光大道18号高科大厦17层

法定代表人:刘利国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5683572214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物业管理。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国苑置业总资产1,200.10万元,净资产999.74万元;2022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0万元(未经审计)。

国苑置业为公司控股股东国创集团间接控股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国苑置业是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经查询,未发现上述交易方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以光谷地产应交付的"国创·光谷上城"项目三期S1楼35000平方米房产与国创科技持有的"国创未来研产中心"项目36,555.61平方米房产进行置换。

国创科技于2020年6月16日取得【工DK(2019-04)08号】地块土地使用权,作为"国创未来研产中心"建设开发项目土地。项目地处武汉新城中心片区,位于东湖高新区未来城科技城未来一路以东,科技二路以北。规划总用地面积134084.39㎡,总建筑面积为185832.58㎡,计容建筑面积为182431.27㎡,容积率为1.55,建筑密度为40.00%。国创科技独立开发"国创未来研产中心"项目,目前该项目已取得《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国创科技拟置换的房屋为:一栋14层办公楼25834.40平方米,一栋10层生活性用房10721.21平方米,合计36,555.61平方米。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湖北国创光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丙方:国创(湖北)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丁方1:国创高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丁方2:湖北国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丁方3:武汉国苑置业有限公司

(丁方1、丁方2、丁方3合称为丁方)

鉴于:

1、甲方与丁方2、丁方3于2013年2月27日签订了《投资协议》,约定三方共同设立合资公司(即乙方)合作建房,甲方投资总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合资公司项目完工后,各方保证甲方能够分配到不少于35,000平方米房产。甲方不参与项目及合资公司的经营管理,不参与合资公司的收益及利润的分配,也不承担项目开发和合资公司的风险和亏损,只分配房产,不考虑房产的价格或者价值。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有关规定,因甲方不参与乙方的经营也不享受分红,甲方上述出资不具有长期股权投资必备要件,其本质应视作购房行为。因此甲方将持有乙方的股权转让给丁方1,丁方1同意股权转让之后不影响甲方对乙方的权利,即对前述房产的分配权利。截止本协议签订之日,乙方的股东为丁方。

3、甲方、乙方、丁方约定向甲方交付的房地产开发项目位于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三环线以西、高新大道456号,项目名称为"国创·光谷上城"。根据各方签订的《投资协议》及补充协议,前述房产应于2022年12月31日前交付。甲方拟于该房产建设的"道路材料研发中心",涉及少量危险化学品的使用和存放及少量沥青废气排放,且由于建设设计多次变更,导致该房产更靠近居民商业区。考虑目前日益趋严的环保政策,事实上甲方已难以在该处建设研发中心。因拟交付房产不符合甲方要求,因此甲方暂未收房。

4、经协议各方多次协商,丙方拟将国创未来研产中心项目房产置换乙方拟向甲方交付的前述房产,甲方同意接受丙方该项目房产作为置换。为进一步明确各方权利义务,各方就以下事项补充约定如下:

(一)关于拟置换的房产

1、丙方于2020年6月16日取得【工DK(2019-04)08号】地块土地使用权,作为"国创未来研产中心"建设开发项目土地。本项目地处武汉新城中心片区,位于东湖高新区未来城科技城未来一路以东,科技二路以北。规划总用地面积134084.39㎡,总建筑面积为185832.58㎡,计容建筑面积为182431.27㎡,容积率为1.55,建筑密度为40.00%。整个项目分三期开发建设。其中,一期用地面积39410.17㎡,总建筑面积为65068.24㎡,计容建筑面积为61666.93㎡。

2、丙方独立开发"国创未来研产中心"项目,并拥有前述房屋的所有产权。丙方拟置换的房屋为:一栋14层办公楼25834.40㎡,一栋10层生活性用房10721.21㎡,合计36,555.61㎡。

3、如置换的房产成本与甲方前期投入资金存在差异,由协议各方根据丙方项目竣工决算实际成本,另行协商补偿办法。

(二)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乙方及乙方股东丁方共同确认,乙方本应向甲方交付不少于35,000平方米房产,其中用于建设企业总部、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和企业重点实验室的房产不少于20000平方米,用于建设科技人员宿舍及相关配套设施的房产不少于10000平方米。

2、除甲方已实际投入的20,000万元资金外,甲方无需再就房产置换向任何一方或其他方支付任何款项,该置换房产在转移至甲方前、或因转移至甲方前的事宜产生的任何费用,均由丙方承担,若甲方先行承担的,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予以补偿。

3、甲方有权要求丙方依约交付置换房产,甲方不参与乙方、丙方的经营管理、收益及利润的分配,也不承担乙方、丙方的风险和亏损。

(三)丙方的权利与义务

丙方承诺于2025年8月30日前向甲方交付上述房屋。若丙方逾期交付,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标准为:以甲方前期投入的20,000万元为基数,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120%计算至房产全部交付完毕之日。同时本协议各方一致同意,如丙方不能按期交付约定房产,丙方及丙方的实际控股股东丁方1同意将丙方股权按对等价值原则质押给甲方。

(四)乙方、丁方的权利义务

1、鉴于各方同意丙方将"国创未来研产中心"房产与乙方拟向甲方交付的房产进行置换,乙方不再向甲方交付原约定的"国创·光谷上城"相应房产。丙方与乙方之间就置换房产的相应对价,由乙丙双方另行协商,与甲方无关,不影响本协议效力。

2、2022年12月31日前乙方未及时按要求交付约定的房产,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以甲方前期投入的20,000万元为基数,自2023年1月1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120%计算至本合同签订之日。

3、如丙方无法履行房产交付或其他任何义务,则乙方、丁方对此承担连带责任,甲方有权向任意一方或多方主张全部或部分责任。

(五)其他

1、本补充协议经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补充协议一式六份,六方各执一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五、本次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以较低成本解决好公司的办公用房和研发用房,是公司的客观需求。"国创未来研产中心"位于武汉新城中心片区,地理位置优越,交通便利,规划为工业区,有利于公司建设"研发中心"项目,有利于未来公司聚焦新材料业务,实施新材料产业多元化发展战略,打造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及持续经营能力。经多方权衡,公司同意本次房产置换事项。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

最近12个月内,公司与国创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2482.70万元(不含国创集团提供的无偿财务资助)。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整体发展战略规划,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表决时关联董事应进行回避。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将《关于房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利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及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本次关于房产置换暨关联交易事项。

八、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3、公司拟与国创科技、光谷地产及其股东签署的《房产置换协议》。

特此公告。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